

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发出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10 月 27 日。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结合电话会议方式召开。
- 4、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
- 5、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吉贝蒂女士主持。
- 6、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并认为：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1-9 月份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并确认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为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

鉴于公司已向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28 名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合计 2,080,000 股，公司总股本由 198,269,740 股增加至 200,349,740 股，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为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10月28日